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度部 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市政府派出机构，正处级规格。主要职能是负责高新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及各项经济社会管理实务工作。下设金桥办事处、古城办事处、区城市管理局。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设有 7 个职能处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规划建设处、招商处、财税处、发展统计处、土地环保处、安全生产处。共有二级预算单位 4 个，三级预算单位 1 个。本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如下：

1.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本级
2. 驻马店市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金桥办事处
3. 驻马店市产业集聚区古城街道办事处
4. 驻马店市产业集聚区城市管理局

第二部分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计 18240.9929 万元，支出总计 18240.992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38.152 万元，增长 31.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兴业大道路缘石项目和古城清理以往年度创文工作欠款等项目。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18240.99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627.0329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 88.31 万元；政府性基金 2525.65 万元。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18240.99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1.9159 万元，占 10.48%；项目支出 16329.077 万元，占 89.51%。

四、财政拨款收入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5627.0329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6456.982 万元，增长 70.41%。主要原因很多工程项目纳入本年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627.0329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575.8276 万元，占 54.8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9.6385 万元，占 1.53%；卫生健康支出 114.1641 万元，占 0.73%；城乡社区事务（类）支出 6600 万元，占 42.24%；住房保障（类）支出 97.4027 万元，占 0.6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11.91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85.43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26.4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年初预算为2525.65万元，均属于城市建设（类）支出。其中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房屋建筑物构建1072.78万元，基础设施建设1452.87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4.6万元，比2019年减少58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19年减少58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上年系统有误，将古城街道办事处机关正常运转办公经费58万元列为三公经费，导致数据失真；二是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三)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911.915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849.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32.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472.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944.04万元。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9年对练江河东段综合治理景观绿化工程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年度资金6500万元。2020年拟继续对该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500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8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我部门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1项：中央及省级城镇、农村计生专项奖补资金88.31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规定和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有关精神，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

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四、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

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驻马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